

ICS 01.040.03

A 00

DB13

河北省地方标准

DB13/T 853.7—2007

社会主义文明生态村建设规范 第7部分：政治文明建设

2007-02-06 发布

2007-02-06 实施

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DB13/T 853《社会主义文明生态村建设规范》分为八个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总则
- 第2部分：建设规划
- 第3部分：道路建设
- 第4部分：绿化建设
- 第5部分：庭院建设
- 第6部分：精神文明建设
- 第7部分：政治文明建设
- 第8部分：管护办法

本部分为 DB13/T 853 的第 7 部分。

本部分由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。

本部分由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迁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张秀岐、王武、玄海波、王进、郝清海、姚淑娟、宋金荣。